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
2023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审核报告

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审核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2〕第030-113号

审核报告出具时间：2022年12月12日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渔园星浦小区12栋2单元1002室
邮编：650000　　电话：0871-63601376

目　录

一、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1
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4
（一）审核目的 4
（二）审核步骤和方法 5
三、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6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6
（一）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不足 6
（二）项目立项依据不够充分、未充分考虑项目本身性质 7
（三）项目测算依据不充分、测算金额未细化 8
（四）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科学 8
（五）绩效指标的填写不规范 9
（六）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 9
五、相关措施和建议 9
（一）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9
（二）强化项目管理、及时上传与项目相关的政策性文件 10
（三）重视测算过程、做到有据可查 10
（四）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编制 10
（五）规范绩效指标的填列过程 11
（六）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加强项目管理基础工作 11

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报告

根据《财政支出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云财绩〔2019〕3号）、《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安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安宁市财政局委托，于2022年11月4日至2022年11月30日对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评价工作。现将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一）项目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二）项目单位：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3年度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预算项目共计67

个，审核2023年度预算总额83,668,618元，其中：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12个，项目预算金额21,629,454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5个，项目预算总额为62,039,164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1：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3,668,035.00	
2	行政乡镇岗位补贴	132,000.00	
3	事业人员支出工资	6,362,017.00	
4	事业乡镇岗位补贴	252,000.00	
5	社会保障缴费	3,201,623.00	
6	住房公积金	1,229,605.00	
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9,200.00	
8	公车购置及运维费	75,000.00	
9	公务交通补贴	211,200.00	
10	一般公用经费	680,770.00	
11	工会经费	23,400.00	
12	编外人员经费支出	4,724,604.00	
合　　计		**21,629,454.00**	

表2：特定目标类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年初预留经费	5,000,000.00	
2	科普经费	50,000.00	
3	党报党刊征订经费	130,000.00	
4	工会活动经费	340,000.00	
5	火化补助经费	450,000.00	
6	红石村大米补助经费	162,200.00	
7	八街街道干部职工工作餐餐补经费	529,9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8	法律服务购买经费	120,000.00	
9	古树名木和后续资源保护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	爱国卫生专项经费	174,800.00	
11	独生子女保健补助资金	14,000.00	
12	无偿献血经费	200,000.00	
13	政府办公运转经费	985,000.00	
14	红色旅游线路项目专项资金	20,000,000.00	
15	街道档案室管理经费	30,000.00	
16	乡村振兴公交快线附9路补助经费	1,000,000.00	
17	“三委”及村组干部离职生活补助经费	144,600.00	
18	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记账补贴经费	15,000.00	
19	八街辖区公路小修养护和集镇零星工程建设经费	2,450,000.00	
20	意识形态专项经费	112,000.00	
21	外宣专项经费	500,000.00	
22	关爱妇女、儿童发展专项经费	261,250.00	
23	精神文明建设专项经费	380,000.00	
24	地质灾害专项经费	30,000.00	
25	八街街道办事处集镇环卫、绿化管护服务专项资金	3,321,475.00	
26	八街街道纪检监察专项经费	30,000.00	
27	关工委、团工委活动经费	61,000.00	
28	森林防火应急救援专项经费	1,200,000.00	
29	武装工作专项资金	200,000.00	
30	街道依法治市和深化改革专项经费	145,000.00	
31	防汛、抗旱专项资金	4,000,000.00	
32	重大动物疫病防治专项资金	50,000.00	
33	村组干部及党员教育管理培训经费	600,000.00	
34	党建品牌、党教片创建补助资金	200,000.00	
35	村（社区）专职工作者和青年人才委托管理经费	169,2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36	八街街道垃圾分类设施建设工程专项资金	5,000,000.00	
37	农村房屋火灾保险补助经费	50,000.00	
38	森林防火巡逻车服务补助经费	128,100.00	
39	农村保洁人员及垃圾清运补助经费	1,339,739.00	
40	人居环境整治绿美村庄建设补助经费	1,200,000.00	
41	文明典范城市创建氛围营造经费	500,000.00	
42	建设绿美乡村集镇前期专项经费	1,200,000.00	
43	八街集镇二号地块周边配套道路建设补助经费	1,500,000.00	
44	八街街道农村住宅建设项目补助经费	560,000.00	
45	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	500,000.00	
46	退休人员关爱补助经费	127,000.00	
47	宣传合作经费	50,000.00	
48	交通安全专项经费	50,000.00	
49	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经费	100,000.00	
50	疫情防控物资储备补助资金	46,000.00	
51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200,000.00	
52	机关办公、住宿区域保安、保洁人员服务经费	154,000.00	
53	八街街道文化系列活动经费	5,000,000.00	
54	统战民族宗教专项经费	177,000.00	
55	遗属生活补助经费	101,880.00	
合　　计		62,039,164.00	

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一）审核目的

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编制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必要性、项目预算合理性、绩效目标适当性、项目管理基础工作、绩效管理出发，分析项目立项中存在的问题及影响效

果，结合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中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因素，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和适当性及时调整预算目标与支出结构，并对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建议。

（二）审核步骤和方法

根据《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规定，本着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的原则。工作组按照前期准备、项目单位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科学运用比较法、绩效逻辑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向项目单位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并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编写绩效评价报告。具体步骤如下：

1.根据项目单位系统填报信息了解项目基本情况；

2.根据系统各板块填报要求（评分标准）对比单位填报内容，找出差异并了解、分析形成差异的原因；

3.检查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以及适当性的要求，防止搭便车行为，如资产购置，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经费，确定其他与项目无关的支出事项

是否纳入项目预算申报；

4.查看绩效目标申报表规范性。着重查看项目预算申报中预算绩效目标填写的规范性，查看绩效目标表是否存在错项、空项的情况；

5.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对于延续性项目需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看往年项目实施效果，并进行绩效审核结果应用。

三、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经审核，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预算项目中12个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的综合平均得分100分，综合评分等级为“优”，预算资金建议予以安排，评分结果详见附件1-1。

经审核，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预算项目中55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的综合平均得分70.11分，综合评分等级为“中”， 单个预算项目评分等级为“良”的5个、评分等级为“中”的46个、评分等级为“差”的4个。此次审核，评分等级为“良”的项目，审核建议按项目预算金额的10%进行调减，评分等级为“中”的项目，审核建议按项目预算金额的20%进行调减，评分等级为“差”的项目，审核建议对该部分项目不予安排，评分结果详见附件1-2。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不足

对预算编制工作认识不足，绩效目标编制和管理工作相对薄弱，尚未树立项目绩效管理理念，对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预算数据的合理性不够重视。

（二）项目立项依据不够充分、未充分考虑项目本身性质

一是项目立项过程中存在所依据的政策非最新政策，政策文件中未明确2023年度的预算资金安排的情况。如八街街道办事处集镇环卫、绿化管护服务专项资金项目，项目立项时所绑定的政策文件的下发时间是2014年5月，且该项目无其他补充性类的资料用以测算2023年度的预算资金；又如火化补助经费项目，项目立项所绑定的文件是2009年1月8日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的情况汇报，且该情况汇报中未明确2023年度的预算资金安排。

二是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预算项目申报中存在基础建设工程类项目，但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中未上传与基础建设工程相关的资料，如施工合同、项目立项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概算表等。如八街辖区公路小修养护和集镇零星工程建设经费项目，项目立项所依据的文件资料是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下发的文件，文件中未明确项目的建设内容以及建设工程的周期，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中未存在与该项目有关的施工合同、项目立项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项目工程概算表等资料；又如红色旅游线路项目专项资金项目，发展改革委2020

年5月22日下发的《关于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建设红色旅游线路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明确了项目的建设期包括2023年度，但未上传与建设相关的项目工程概算表及资金安排计划。

（三）项目测算依据不充分、测算金额未细化

一是项目预算申报过程中未及时上传与测算金额相关的依据文件导致部分项目的测算过程不清晰。如年初预留经费项目，项目测算表中预算项目支出有人员浮动工资支出，基础设施建设经费，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其他项目不足部分，其中：人员浮动工资支出的测算依据为2022年度人员调出及调入情况，工资浮动情况，但是未上传2022年度调出和调入人员的工资浮动情况，其他测算项目也无相应的测算依据。

二是项目预算申报过程中未对支出进行细化。如人居环境整治绿美村庄建设补助经费项目，项目预算申报时未附具体明细项目费用，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中直接通过基础设施建设费进行预算申报。

（四）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科学

部分绩效目标的设定不明确，项目总体目标与预算年度总目标具有同质性，如法律服务购买经费项目的总体目标与预算年度目标均为“根据安宁市委政法委的工作要求，按照推进依法行政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八街街道及22个村（社区）需配套法

律服务顾问协助推进工作”。

（五）绩效指标的填写不规范

绩效指标填写不规范。如古树名木和后续资源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数量指标“古树名木数量”的指标值为≥55棵（22个村社区）的描述不合理，成本指标“古树复壮沟施工”的指标值为≥200000元/年的描述不当，“购买植物生长激素、病虫害防治药物、运输费、劳务费”指标值为≥200000元/年的描述不当，且这两个指标应为定量指标而非定性指标，满意度指标应为定量指标而非定性指标；又如红色旅游线路项目专项资金项目，质量指标的指标属性应为定量指标而非定性指标；完成时效指标的指标值为本年内，该指标表述不适当，满意度指标的指标属性应为定量指标而非定性指标。

（六）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审核过程中发现项目套用的是八街街道办事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的财务管制度与资金管理办法，未见具体项目的管理办法、工作方案、实施计划以及预算绩效考核细则，也未进行自评、事前绩效评估、3年内未进行事后绩效评价，预算申报过程中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五、相关措施和建议

（一）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绩效目标管理是系统性工程，涉及面较广，但在实际工作中，

针对绩效目标管理的落实绝大多数由单位财务人员执行，财务人员对业务科室的工作内容了解有限，若仅由财务人员协调开展绩效管理工作，难度大且效果不佳。建议将预算管理工作纳入本部门或单位的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促使部门负责人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协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二）强化项目管理、及时上传与项目相关的政策性文件

加强预算申报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目标申报流程，及时上传与项目密切相关的政策性依据文件。对于特殊性项目，应充分考虑项目的具体性质，在项目测算过程中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将预算尽可能细化。

（三）重视测算过程、做到有据可查

一是及时上传测算数据所依据的数据来源以及文件资料政策，做到测算可查、测算可复核、测算过程清晰。

二是项目预算申报时，根据预算项目所依据的政策文件，明确项目所属的热点问题，预算申报时按项目热点进行分类。

（四）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编制

建议强化绩效目标编制环节，对未编制目标、编制质量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及时调整预算安排。在预算申报过程中，绩效指标的填列需将绩效目标和预算安排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各部门或单位对绩效目标管理的重视程度，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五）规范绩效指标的填列过程

在绩效指标编制的过程中，尽量加强绩效指标编制的细化、量化，应根据预算项目分类，规范绩效指标的填列，减少绩效指标填列过程中存在错项、缺项的情况。

（六）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加强项目管理基础工作

建立档案管理体系，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或者项目具体工作方案，落实项目财务制度与资金管理办法；完善对项目绩效的管理，制定独立的绩效管理制度，或对项目制定独立的绩效管理办法，及时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于预算金额较大的项目应按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规定，需要进行事前绩效评价的项目应及时进行相关的评价并将相关的报告上传至服务平台。

附件：安宁市人民政府八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预算目标审核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信息审核表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2年12月12日